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5-05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表决。
- 是否有监事投反对或弃权票：否。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参与表决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审议的涉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报告书的修订稿，主要涉及加期评估数据更新，不存在对报告书内容的实质性变更，本次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监事张艳、钟燕燕回避表决。

（二）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聘请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浙江银信”）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宁波交工”）进行了评估，浙江银信出具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涉及的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4）甬第 0232 号），现该评估报告已过有效期。由于本次交易尚在审核过程中，为再次验证本次交易价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公司委托浙江银信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宁波交工进行了加期评估，浙江银信为此出具了《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加期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5）甬第 0137 号）。根据本次加期评估验证，本次交易相关资产评估值未发生减值，本次评估结果不作为作价依据，仅用于本次交易信息披露及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对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本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监事张艳、钟

燕燕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